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4日、2月25日、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经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5、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披露《关于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9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贾春琳及其一致行动人贾则平先生、董颖女士计划自2019年10月11日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0,966,02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2%），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1,932,0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4%）。

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披露《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公司董事唐正军、侯景刚、蔡建军、董

事会秘书肖薇计划自 2019 年 11 月 8 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1,825,520 股。

上述股东股价异动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6、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7 日披露《关于公司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 全资子公司香港盛通商贸有限公司拟对北京未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2,000 万元, 该笔投资款全部用于北京未科经营线上少儿编程业务。截至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公司将持续关注, 待有进展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 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近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6 日